

#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石政办发〔2021〕6号

---

##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石泉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

《石泉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Stamp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2月25日



# 石泉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实施方案

近年来，我县大力发展电子线束产业，为移民搬迁群众和贫困劳动力提供了大量就业岗位，在繁荣县域经济、扩大就业、促进群众就业增收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持续推动全县电子线束产业快速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打造“全市电子线束产业基地”为目标，全面推广“园区总部+新社区工厂+家庭工坊”模式，深化搬迁后扶，接续乡村振兴，围绕建链、强链、延链、补链，招引一批市场前景好、产品附加值高、生产环境优的电子线束总部企业和模具、编制丝、铝箔袋、连接器、胶料、线束芯片等上下游配套企业，发展一批工作环境好、工资待遇高、工人愿意干的新社区工厂，建设一批带动能力强、设施条件齐的示范家庭工坊，形成县有总部企业、镇有新社区工厂、村有示范家庭工坊的产业发展格局，积极吸引人才返乡就业，努力实现产业就业协同发展。

## 二、重点任务

### （一）强化全产业链招商（2021年5月底前）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统筹做好要素保障和协调服务，为企业提供房租减免、基本装修等优惠政策及基础配套。在推动康达电子产业园投产达效的基础之上，对标一线电子企业，寻求战略合

作，再引进 1 至 2 家电子线束全产业链企业落户经开区，建成电子线束产业园。（责任单位：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招商服务中心、人社局）

### （二）大力发展新社区工厂（2021 年 4 月底前）

按照实用够用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灵活采取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等方式，在全县 11 个镇发展电子线束新社区工厂 18 家以上，其中城关镇 5 家以上、池河镇 3 家以上、后柳镇 2 家以上、其他各镇 1 家以上。各镇于 2 月 28 日前将新社区工厂的选址、规模、建设方式报县发改局，经相关部门商定后提出意见，报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审定实施。（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县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

### （三）着力建设示范家庭工坊（2021 年 6 月底前）

按照不低于各镇行政村个数 50% 的原则，在有一定数量劳动力、有就业需求的行政村布局建设示范家庭工坊 80 个以上。由县发改局牵头、财政局配合，按照每个示范家庭工坊 3 万元的标准给予建设资金补贴，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县发改局、财政局）

## 三、明确职责

为凝聚电子线束产业发展的强大合力，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现将有关部门和各镇工作职责予以明确：

**人社局：**牵头负责全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工作，每周督办汇总、内部通报，每半月点名通报各镇、各相关部门工作进展情况。

**教体科技局：**负责校企合作工作，指导县职教中心将相关专业学生的跟岗、顶岗实习安排在县内电子线束企业，引导 50%以上的职中毕业生在本地企业就业，解决企业用工难题。

**经贸局：**负责向上对接，积极争取产业支持、外贸出口、物流运输等多个方面的优惠扶持政策，培育一批电子线束规上工业企业，指导电子线束企业做好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工作。

**工业集中区管委会：**负责电子线束总部企业落地入园的服务保障工作，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

**招商服务中心：**负责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对接优质企业项目，统筹抓好要素保障和招商服务，协调有关部门落实招商引资各项优惠政策，力促项目尽早签约落地。

**各镇：**负责按照相关标准要求，集中精力抓好新社区工厂和示范家庭工坊建设，主动对接企业，加大招工宣传，引导在家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

####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由县委副书记、县长周耀宜任组长，常务副县长王仁康、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党工委书记黄冬梅任副组长，县政府办、人社局、财政局、发改局、教体科技局、经贸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扶贫局、考核办、市生态环境局石泉分局、招商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石泉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由县人社局主要负责人兼任

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任副主任。

## （二）优化政策支持

**1. 加大招工用工支持。**为电子线束企业、新社区工厂提供免费招工服务，工人上岗后，按相关政策标准给予岗前培训补贴（或技能提升培训补贴）、一次性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不断加大宣传引导，积极组织在家劳动力参与家庭工坊生产。（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各镇人民政府）

**2. 给予房租水电补贴。**对落地经开区的电子线束总部企业给予扶持政策；属于全产业链的总部企业或优质企业采取“一事一议”商定扶持政策；对新社区工厂的房租、水电费补贴按已出台的相关政策执行；对示范家庭工坊的房租、水电费补贴采取政府适当奖补、企业（业主）筹措的办法予以解决。（责任单位：县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3. 强化产业政策支持。**对已经落户的电子线束企业优先享受省市出台的产业支持政策，县发改局、经贸局负责按就高不就低、不重复享受的原则向上申报，统筹用好苏陕协作、陕南循环发展、移民搬迁后扶、校地合作等项目资金。财政局负责做好厂房建设资金、企业扶持资金保障。（责任单位：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发改局、财政局、经贸局）

**（三）严格督查考核。**县政府将电子线束产业发展工作纳入对各镇和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由县电子线束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县考核办配合，于2月28日前

制定具体考核办法。对各镇、成员单位考核分值分别控制在 5 分和 3 分；将各镇社区工厂、家庭工坊带动稳定就业 3 个月以上的人数纳入考核范畴；对超额完成任务的镇和部门予以加分，未完成任务的和受到通报批评的予以扣分。（责任单位：县人社局、考核办、政府督查室）

附件：石泉县电子线束新社区工厂和家庭工坊建设任务分解一览表

附件

## 石泉县电子线束新社区工厂和家庭工坊 建设任务分解一览表

序号	镇 名	新社区工厂建设任务	家庭工坊建设任务
1	城关镇	5	15
2	池河镇	3	7
3	两河镇	1	6
4	饶峰镇	1	6
5	后柳镇	2	7
6	喜河镇	1	9
7	熨斗镇	1	7
8	迎丰镇	1	4
9	中池镇	1	6
10	曾溪镇	1	4
11	云雾山镇	1	6
合 计		18	77

---

抄送：县委各工作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  
县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驻石各单位。

---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2月25日印发

---

